

戴笠是一个曾让很多人闻名色变的人。在国民政府统治时期,他指挥的军统为国家搜集了大量的情报,并为政府除去了很多反叛者、颠覆者,为蒋介石除去了很多政敌。他被称为“蒋介石的佩剑”“中国的盖世太保”“中国最神秘人物”。大多数人以为戴笠一类人是人群中的特例,是莫测其威仪心智的神秘者、非常人物。

这其实误解了戴笠及其“同志”,戴笠们是很平常的,甚至可以说,这种人在我们的社会里无处不在。无论出身如何,他们知道要努力成才。这种成才,可以解读为胡适之说的,努力争取个人的自由,也可以解读为求功名富贵。总之,是要实现自己,成就自己。因此,他跟一般循规蹈矩的读书人不同,尽管他的成绩也很优秀,他却遵守成规、嫖赌成性,一度被学校开除。

在穷困的日子里,戴笠也不曾忘记自己的志向,不曾改变自己爱整洁的生活习惯。哪怕是俗艳廉价,他也总要保持衣冠楚楚。比方说,在杭州混饭吃时,他只有一套夏装。为了保持整洁,他通常在西湖边找一块无人之地,脱下上衣和裤子来洗,然后把衣服晾在一块有太阳的岩石上晒干,自己在一边替帆布鞋上粉,直到看上去像新的一样。而也就在这般人都觉得尴尬的穷讲究中,他结识了终生的朋友——当时他的小学教师、后来成为蒋介石门生的胡宗南。按照戴笠的传记作家美国人魏斐德的说法,戴跟胡宗南都是小知识分子,即今天社会学家眼里的“小平头阶级”,不自觉地具有流氓知识分子特有的自负,“他们各自在对方身上看出了自己对权力和地位无限的渴望”。

戴笠不仅有生活目标、理想,也为了实现这些目标、理想而艰苦付出。在他三十岁时,听到“革命朝气在黄埔”的说法,就自改其名,取

[史海钩沉]

## 「实际是一个没有人格的人」 戴笠:『中国的盖世太保』



蒋介石和戴笠(右)

《风土记》“卿虽乘车我戴笠,后日相逢下车揖,我步行,君骑马,他日相逢君须下”之意立志,更名戴笠,考入黄埔军校第六期。这种吃苦精神是难能可贵的。甚至到他成为蒋的心腹之后,他仍然身先士卒,事必躬亲。为了北伐收集情报,他常一个人奔走四方。当时共事的同学徐亮回忆说:“人称戴笠是英雄,我以为是怪物。这种人醉心事业,连皮肉痛苦都能忘记,非怪物而何?”抗战军兴,戴笠

已位高权重,但他在淞沪之战中,白天忙于组织对日情报战,并竭力建立军统武装别动队(后来的忠义救国军),协助正规军作战;晚上,他亲自坐车从上海到南京,向蒋介石汇报战况和情报分析。那时南京到上海铁路已经不通,汽车也只能灭灯行驶,日军飞机不断轰炸扫射,时时如身临鬼门关,他却犯险如常。抗战后期,戴笠屡次化装深入日伪区,检查工作。当时,日本人对他的人头悬赏金额,犹在对毛泽东悬赏之上。

因此,可以说戴笠是一个干才。戴笠谍报功绩的顶峰是20世纪40年代,其谍报网络在鼓浪屿率先破译日本将袭击珍珠港的情报,并报美军海军部,但被美军一笑置之。珍珠港事件发生后,美军才意识到戴笠的厉害。乱世行权,何况抗战。在抗战中,特工工作的重要性也为一般人所理解,戴笠也开始为人们刮目相看。据说,戴笠遇难后,举国哀悼,就是他过去的敌人,也都在“追悼”他。有一个说法是,周恩来在中共的会议上说:“戴笠之死,共产党的革命,可以提前十年成功。”

一般人多注意他的狠毒狡猾、奢靡生活,却没有注意到他是提着脑袋做事。他的心路历程并没有什么特异之处,只是身逢革命年代,他有着投机者的理想和革命者的献身精神。比如,淞沪抗战之前,国民党大员们在南京开会,休会的时候议论纷纷,戴笠很坚定地对其他人说,这次我们一定要打了。国民党元老吴稚晖问他,武器、经济都差得那么远,拿什么打呢?戴笠说:“哀兵必胜,猪吃饱了等人家过年,是等不来独立平等的。”这句话给其他国家人民震动很大,后来成了军统对于抗日的经典创见。

戴笠自己是人才,他也赏识人才。他的工作需要非常手段,一般人以为正适合流氓无赖来做,军统是流氓

的大本营。事实不然,军统组织严密,但其人员却从社会上广泛吸收,对于工作人员的要求比较严格。戴笠曾经屡次发文告诫下属:“不可用流氓”,“流氓只知招摇,用之未有不败也”,等等。招收的人员越要求积极向上,其中有理想的青年,甚至隐性的共产党人或共产党同情者就越多。据沈醉回忆,军统局的正式在册人员和学员,在抗日战争中牺牲者就达一万八千人以上,而抗战结束时全部注册人员仅为四万五千余,死亡率高达百分之四十,其他附属人员牺牲者更多。

戴笠读书不多,却坚守了忠孝的观念。他的母亲把他养大,在他成为“杀人魔王”时,他仍对母亲十分孝敬,甚至要部下向其母亲学习,学习她管理繁杂事务的能力。而在他短命而辉煌的特工生涯中,他也有着献身国家、领袖的愚忠。也许蒋介石需要的就是他那种“奴才中的人才”,或说“人才中的奴才”。

因此,不难理解戴笠的意义。说到底,这一类人,怀着成就功名的用世之心,并非自己力挽狂澜地救世,而是躲在政权、领袖、某个人或某个机构的羽翼下,借助于专政的机器为所欲为,便宜行事。他们的忠已经超出了道德的范畴,只是某种工具或打手;他们的孝也只是停留在赡养一责上,远谈不上跟上一代人交心交流。他们自认为行事不受道德的束缚,但他们是不道德的。他们自认为是菩萨心肠而行霹雳手段,其实他们已经泯灭了正当的人性。他们自认为是人才,其实他们是人格永远立不起来的奴才。他们自认为是好男儿,但他们永远不会是有责任心、有现代文明理性的男人。

因此,可以说戴笠没有人格,他的内心是扭曲的、病态的、残忍又卑怯的。

(摘自《盗火与革命》,余世存著)

【声音】

## World和天下

在1840年中英鸦片战争之前,我们这个地球上实际上存在两个世界。一个是西方由于地理大发现,资本主义市场体系的建立和1648年10月《威斯特伐利亚和约》所确立的民族国家关系间的国际准则形成的世界(world),另一个则是中国的天下。也许,在这两个世界之间,地球上还有其他民族,和他们自己的世界,但到了1840年的时候,基本上已经被西方的世界吞噬一净。虽然说,中西之间在古代的联系也不多,但真正分成两个世界,还是近代的事。

中国的天下,天是圆的,地是方的。地上的中心,对应着天的穹顶。而这个中心,就在中国的中原地区,所以,中国是中央王国。中国不仅在地理位置上是中心,而且在文化上也是中心。正因为这文化的中心地位,所以,中国的帝王具有绝对的权威,是地上所有王国的权威合法性的来源。天下,只有一个君主,那就是中国王朝的君主,其他的地方,只能有低一层次的首领。所有人,都得服从来自中国的王化,自觉归心者,是善类,冥顽不灵之辈,理论上应该被消灭。如果实在消灭不了,那就存而不论,当他不存在好了。另外一个逻辑是,怀柔远夷,对那些不遵王化的狄夷,采取怀柔政策。然后逐步引导他们纳入王化之内。按照天下观的视野,当时的英国,处于化外之外,基本不在天下的视线之内。

而西方的世界里,地球是圆的,在地理上没有中心和边缘。地球上的土地和人,是分成一国一国的,是可以通过谈判、建立外交和商务关系的。别的地方不论,至少在欧洲是这样的。虽然,英国继西班牙和荷兰之后,成为霸主,他们也自认是霸主,但并不认为所有国家都该服从他们的权威,接受他们的册封。显然,这样的西方世界,是地理大发现之后才形成的,这是一个近代世界。

其实,中国的这个天下,以华夏正宗自居的中央王朝,不见得总是能实现他们的天下理想,建构完善的朝贡体系,经常会向位于边缘的狄夷屈服,甚至称臣纳贡。连王朝的正朔,都两度被胡人取代。但是,在清朝,当中国与西方大规模接触的时候,这样的天下观却依旧完整地保留了下来。作为统治者的满人皇帝,甚至比汉人还要在意这样的观念以及由这观念建构的天下体系。

中国的古代,的确创造出过足以傲视西方的辉煌,但比中国还辉煌的辉煌,却由西方近代展现了。说中国衰退,倒也未必,只能说人家创造了奇迹,一个进步得太快,另一个就显得停滞落伍了。中国按照自己的逻辑走,也许永远走不到西方。明末的时候,耶稣会士利玛窦给中国人带来了万国舆图,告诉了中国人,地是一个圆球。后来在清廷任职的传教士南怀仁,也带进来过地球仪。但是,这一点光亮,并没有照亮中国人的天下体系。士大夫们,依旧做着天圆地方的梦。

在英国人打上门来之前,中国人的视野里没有西方。在最开明的中国人所描画的地图上,只是将已经知晓名字的西方国家佛郎机、英吉利什么的,随便画几个小岛,搁在中国脚下。中国人对英国的认识,仅限于皇宫和贵族府邸里的自鸣钟。这么大的中国,不是所有人都没有到过西方,但是,这些人,在中国整体的视野里,等于不存在,因为知识界不了解西方,也没有兴趣了解西方。直到鸦片战争打响,替浙江前线的主帅伊里布办理夷务的家人张喜,到英国人的军营里混了一圈,也就是问一些英国在中国哪个方向,距离多远,国王是男是女之类最简单的问题。而且还将好些基本的常识弄错,把印度半岛的孟加拉,视为英国本土,说是可以从陆地经缅甸走到中国来。

中国的天下是内向的,而且越来越内向,但是,西方的世界,要来找麻烦。工商立国的基础,也给西方带来了中世纪想都不要想的效率。所以,当西方扩张到了古老的中国地界的时候,西方的世界和中国的天下这两大板块的碰撞,是不可避免的。

(摘自《开国之惑》,重庆出版社)

[阅案所得]

## 留学日本 清末民初为何扎堆

那些“见钱眼开”的日本商人来说无所谓,只管开个语言学校让他们登记入册,百事不管。商人觉得反正这些留学生或是迫于父命,或是追新逐潮才来日本的,多混几年不打紧,回了家乡,也算喝过咸水吃过寿司的维新人士,哪里没有个前程?

留学幼童实施的前几年,官费留洋学生由各省自行派送,学费相差非常悬殊,

少的一年七八百两银子,多的一年有两千两。不但苦乐不均,而且有失公平。朝廷调查后决定,每人每年一千二百两,即每月一百两银子。这每月一百两中,二十两是“修金”,就是学费,八十两是食宿零用。那么,那时的一两银子值多少钱呢?当时一个鸡蛋值两枚“当十钱”,即二十文,一两银可以买七八十个鸡蛋。当年,齐如山(1875—1962,戏曲理论家)和三个朋友吃一顿便饭不过二十枚铜元,约合七分之一两银。以购买力计算,那时的一两银子至少相当于2009年的300元。这真是一大笔钱。

上面说的官费留学。一些没被官派留学选上的,就选择私人自费留学,而自费留学,还是去日本的多——便宜才是王道。以日本当时最著名的私立大学早稻田大学为例,1905年的《日本早稻田大学中国留学生章程》记载,专为中国设的“清国留学生部”预科学费为每年日银三十六元,本科学费是日银四十八元,如果继续上“大学高等预科”和“大学部”,清朝留学生与日本学生缴同样学费,各分三期,高等预科总

计日银三十七元五,大学部日银三十三元。

当时,日银一元相当于华银一元,即七钱白银。也就是说,早稻田大学高等预科的学费,最贵也不过每年十七两银子!比起欧美留学的每个月学费二十两,你会选择哪个?

更重要的是,日本留学生又不见得不吃香。按照张之洞1903年制定的学务章程,公派出国的留学生,学成归国考试合格,分别授予进士与举人资格。1905年6月,朝廷举行第一次归国留学生考试,由清学务处主持(当时因为还没有欧美留学生回国,参考的十四人全是留日的)。这个考试不限于公派留学生,自费生也可以参加。例如,陆宗舆(1913年至1916年担任驻日公使,五四运动中,他与曹汝霖、章宗祥一起被称为“卖国贼”)当时就是早稻田大学政科自费生。他考了一等第二名,被给予举人出身。自1905年起,考试、任用留学生形成惯例,直到1911年,六年内,考了七次。其中参加考试的欧美留学生共136人,而留日学生达1252人。

(摘自《北京晚报》)



计日银三十七元五,大学部日银三十三元。

当时,日银一元相当于华银一元,即七钱白银。也就是说,早稻田大学高等预科的学费,最贵也不过每年十七两银子!比起欧美留学的每个月学费二十两,你会选择哪个?

更重要的是,日本留学生又不见得不吃香。按照张之洞1903年制定的学务章程,公派出国的留学生,学成归国考试合格,分别授予进士与举人资格。1905年6月,朝廷举行第一次归国留学生考试,由清学务处主持(当时因为还没有欧美留学生回国,参考的十四人全是留日的)。这个考试不限于公派留学生,自费生也可以参加。例如,陆宗舆(1913年至1916年担任驻日公使,五四运动中,他与曹汝霖、章宗祥一起被称为“卖国贼”)当时就是早稻田大学政科自费生。他考了一等第二名,被给予举人出身。自1905年起,考试、任用留学生形成惯例,直到1911年,六年内,考了七次。其中参加考试的欧美留学生共136人,而留日学生达1252人。

(摘自《北京晚报》)